



## 传奇诞生

大卫·盖梅尔

Gemmell David

崔正男 译

“剑与魔法”的传奇世界  
Science Fiction and Fantasy Writers of Best



传奇人物是怎样炼成的  
Science Fiction and Fantasy Writers of Best



# 世界奇幻文学大师系列

## 幻想大师系列

大卫·盖梅尔

Gemmell David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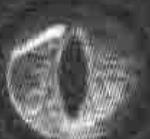
崔正男 译

“剑与魔法”的传奇世界

Science Fiction and Fantasy Writers of Best

传奇人物是怎样炼成的

Science Fiction and Fantasy Writers of Best



鄂新登字 04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传奇诞生 / (英) 盖梅尔著; 科幻世界译. —武汉: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2.5  
(幻想大师系列)

ISBN 978-7-5353-6917-8

I. ①传… II. ①盖… ②科… III. ①科学幻想小说—英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80426 号

书名	传奇诞生		
©	盖梅尔著 崔正男译		
出版发行	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	业务电话	(027)87679199 (027)87679179
网址	http://www.hbcp.com.cn	电子邮件	hbcp@vip.sina.com
承印厂	孝感市三环印务有限责任公司		
经销商	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		
印数	1-10 000	印张	9.5
印次	2012 年 7 月第 1 版,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		
规格	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	开本	32 开
书号	ISBN 978-7-5353-6917-8	定价	25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承印厂调换



## 作者简介

大卫·盖梅尔是英国家喻户晓的英雄奇幻小说家，已于2006年过世。他逝世后，奇幻界成立了大卫·盖梅尔传奇奖，该奖目前已成为奇幻界重要的奖项。

大卫·盖梅尔于1948年夏天出生于英国伦敦，16岁退学后成为保镖。盖梅尔靠他的能言善道解决麻烦，后来借助这种天赋，当上了伦敦《每日邮报》、《每日镜报》和《每日快报》的自由作家，并走上奇幻创作之路。

盖梅尔的第一部小说《传奇》出版于1984年，之后不断再版，成为经典作品。他的作品歌颂英雄，赋予了“剑与魔法”流派崭新的生命力。他于1986年成为全职作家，几乎每部作品都能登上《伦敦时报》畅销书排行榜榜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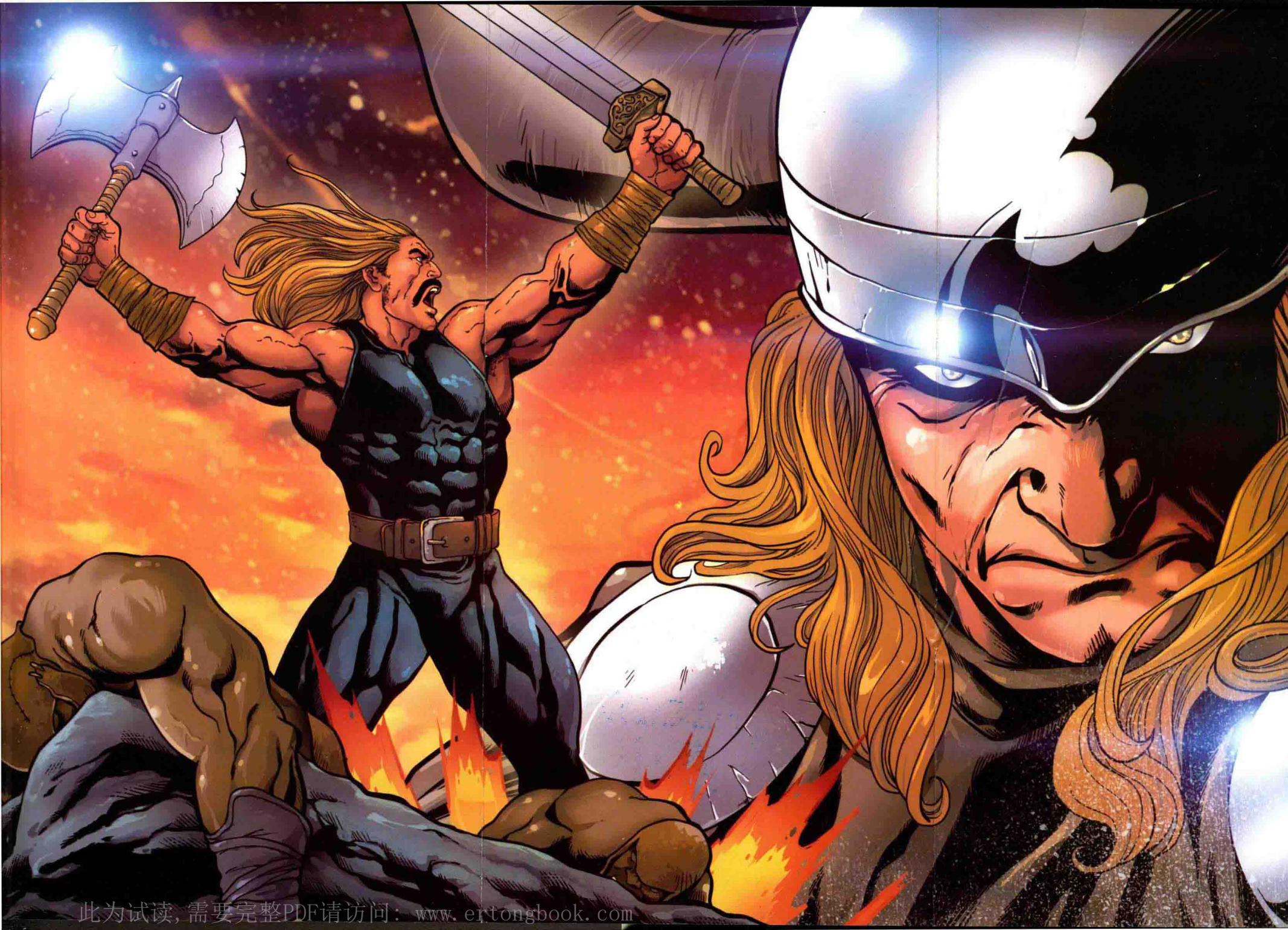
责任编辑:傅 篓

封面设计:小隐君

插图绘画:刘 超

郭春辉

刘晓愚



# 目 录



## 序 幕



## 第一部 传奇诞生

第一章 .....	4
第二章 .....	20
第三章 .....	30
第四章 .....	46
第五章 .....	60
第六章 .....	80



## 第二部 斧中恶魔

序 幕 .....	92
第一章 .....	96
第二章 .....	112
第三章 .....	121
第四章 .....	124
第五章 .....	138

第六章 ..... 147



第三部 混沌武士

- |     |       |     |
|-----|-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 | ..... | 164 |
| 第二章 | ..... | 180 |
| 第三章 | ..... | 190 |
| 第四章 | ..... | 202 |
| 第五章 | ..... | 215 |
| 第六章 | ..... | 226 |



第四部 传奇卓斯

- |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
| 序幕 斯科仑关隘之战 | ..... | 247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



## 序　幕

他伏在路边，借助灌木丛的掩护，眼睛扫过前方的巨石和远处的树木。他身材高大，身上的流苏鹿皮衫、棕色皮靴和护胫给他覆上了一层保护色，使他完美地隐形于树木阴影之中。

艳阳高照，天上没有一丝云彩。地上的足迹至少是三小时之前留下的，不时有昆虫在马蹄印里爬过，蹄印边缘清晰可辨。

总共四十个骑手，马上驮满战利品。

沙达克转身穿过丛林，回到自己的坐骑旁。他抚摸着马颈，取下挂在马鞍上的剑带，牢牢地扎在腰间，然后拔出那两把瓦戈兰精钢打造的双刃短剑。他蹙眉想了一下，又收剑回鞘，取下绑在鞍前的长弓。这是一张瓦戈兰长弓，可以射出两尺长箭，于六十步外夺人性命。鹿皮箭囊里装着二十支长箭，都是沙达克亲手所制：红黄色鹅毛箭羽，铁质箭簇

不带倒刺——便于从猎物体内拔出。沙达克斜挎箭囊，引弓搭箭，小心翼翼地重回路边。

会有人断后吗？看起来不需要，因为方圆五十里并没有德若莱士兵。

不过，沙达克向来谨慎，而且他对科兰非常了解，一想到对方微笑的脸和嘲笑的眼神，沙达克的神经就会不由自主地紧张。“冷静！冲动使人犯错。”他暗暗告诫自己，“猎人的神经要像钢铁一样坚韧。”

他悄无声息地摸索着前行，左前方二十步开外有块像塔一样矗立着的巨石，右侧是一大堆高约四尺的乱石。沙达克深吸一口气，从隐蔽物后面探出身来。

巨石后面突然闪出一个身影。沙达克迅速匍匐在地，敌人的箭矢呼啸着划过他的头顶。对方一见失手，马上回撤，试图缩回刚才的藏身处，可沙达克在匍匐躲避的同时，手里的羽箭也已射出，直接穿透了弓箭手的脖颈。

紧接着，第二个敌人在右侧现身，冲了上来。眼看就要冲到身边，没时间再取箭了，沙达克抡起弓，直接砸在对手脸上，趁对方头晕目眩的当口，他扔下弓，抽出两把短剑，在电光火石间划过敌人咽喉。与此同时，沙达克眼角扫见又有两个敌人闪身而出，向他冲来。他们手持马刀，身穿铁甲，戴着锁子盔和护颈。

“混蛋，找死！”冲在前面那个魁梧的武士叫道。不过，当他看清自己的对手之后，骄横之气立刻消失得无影无踪，战斗的欲望被深深的恐惧所取代。但是这时他已经冲到了沙达克面前，只有硬着头皮举刀砍下。沙达克轻松躲过，右手短剑从大汉口中直刺而入，穿出后颈。剩下的那名武士慌忙后退，声音颤抖着讨饶：“我们真的不知道是您，我发誓！”

“现在你们知道了。”沙达克缓缓地说。

那人不敢答话，转身朝树林跑去。沙达克回剑入鞘，伸手摘弓搭箭。羽箭破空而出，正中那人右腿。伴随一声惨叫，敌人应声倒地。看到沙达克缓缓走来，那位武士翻过身，丢下手中的刀哀求道：“求您发发慈悲，不要杀我。”

“慈悲？你们烧杀抢掠时发过慈悲吗？”沙达克冷言道，“告诉我科兰去哪儿了，我会考虑饶你一命。”远处传来一声凄厉的狼嚎。很快，更远的地方也响起狼嚎声，此起彼伏。这是狼群联络的信号。

“往东南方向走二十里，有个村子。”那家伙紧张地盯着沙达克手中的短剑，颤抖着回答，“我们打探过了，那里有很多年轻女人。科兰和哈利比·卡打算袭击那个村子，把那些女人卖到蔓西芮普尔当奴隶。”

沙达克点点头，“我相信你没有撒谎。”

“你不会杀我，是吧？你说过的！”受伤的武士呜咽着说。

“我当然不会食言。”这个懦夫让沙达克感到厌烦。他俯身从那家伙腿上拔出羽箭，血顿时从伤口喷溅出来，武士躺在地上呻吟不止。沙达克把箭簇在他身上抹了几下，擦干净上面的血迹，再走到第一个被射死的家伙身边，从尸体上拔出箭，插回箭囊。随后，他走到那伙强盗藏身的地方，牵出强盗们的马，回到自己的坐骑前，把五匹马的缰绳都挽在手中，翻身上马。

“等一等，我怎么办？”受伤的武士躺在地上叫道。

沙达克在马背上转过头来，“小心狼群，天黑以后，它们就会嗅到这里的血腥味儿。”

“给我留匹马！求您了！发发慈悲吧！”

“我从不发慈悲。”沙达克策马朝东南方的山区扬长而去，没有回头。

# 第一部 传奇诞生



## 第一章

这是一柄四尺长的斧头，重十磅；弯月般的斧刃锋利如刀；弯曲的榆木手柄已有四十多岁了。对于大多数人来说，这柄斧头过于笨重，难以驾驭；但在这个黑发年轻人手里，它简直就像一把匕首，上下翻飞，呼呼作响。他站在一棵高大的山毛榉树前，斧斧生风，砍向粗壮的树干。

过了一会儿，卓斯退后一步，抬头看了看。这棵大树有几根朝北生长的粗大枝丫，他围着树干走了一圈，估量它会朝哪个方向倒下。这是今天砍的第三棵树了，卓斯的肌肉开始有点酸痛，豆大的汗珠不停地从他赤裸的脊背上滚下。他的头发早已被汗水浸湿，一缕缕贴在前额，汗水顺着额头淌下。尽管口干舌燥，他还是决定完工之后再用冰凉的井水来犒劳自己。

在他的左边不远处是皮兰和约罗斯两兄弟。他俩坐在一棵伐倒的

树干上说笑，斧头扔在旁边。他们的任务是剥下树皮和砍下树干上的小枝丫，以供冬天烧火取暖。不过他们总是偷懒，卓斯经常听到他们大肆议论村里的姑娘们。两兄弟是村子里的铁匠特特林的儿子，头脑聪明，相貌俊俏，金发闪亮，身材高挑，深得姑娘们的欢心。

但卓斯不喜欢他们。右边有几个岁数大些的男孩，他们将卓斯砍倒的树干锯成小段。远处还有几个捡柴姑娘，正把捡到的干柴用手推车送回山下的村子里。

新开辟出的空地边上，有四匹马在悠闲地吃草。等人们在灌木丛中清出一条小路，就可以用它们把砍下的树干拖到山下。已是深秋，大人们忙着在冬天到来之前把村子的新围墙建好。这里是边远的斯考达山区，方圆一千平方里之内，只有一支德若莱骑兵巡逻队。到处是强盗、小偷、奴隶贩子和逃犯，而德若莱的最高议会早已宣布，他们没有义务保护瓦戈里亚边境地区的新移民。

边境地区的种种危险并没有吓倒来斯考达定居的新移民，他们来到这里是为了寻求新生活，一种远离东南部文明社会的自由生活。在这里，他们可以自由开垦土地、建设家园，强壮的男人可以靠双手养活自己，而不必在城市里推车拉纤、出卖苦力，不必在那些贵族面前点头哈腰、摇尾乞怜。

为了自由，他们不怕面对凶残的盗匪。

卓斯举起斧头，狠狠劈向树干上的裂口。嘭——嘭！连续十斧，深深砍入树身；接着又是十斧，准确有力。再来三斧，这棵大树就会吱吱呀呀地一阵响，然后汁液迸溅，摇晃着倒下。

卓斯后退一步，再次确认了一下大树将要倒下的方向。一个金发孩子的身影出现在他的视野里，那孩子手里拿着一个破烂的布娃娃，坐在灌木丛后面。“克里丝！”卓斯冲她大叫，“我数到三，你要是还不消失我就拧下你的腿，然后拿你的腿揍死你！一、二——”

小女孩儿吓坏了，丢下手里的娃娃，尖叫着头也不回地跑了。卓斯摇摇头，走到灌木丛后面捡起她的破布娃娃，挂在腰带上。他能感觉到

别人的目光，也能猜到他们在想些什么：恐怖的卓斯，残暴的卓斯。他们一直都这么看他。

卓斯不去理会那些人的目光，他走回到那棵山毛榉树下。

卓斯捡起斧头掂了掂，然后用力抡起大斧砍下去。大树主干发出“咔嚓咔嚓”的裂响，压住了附近的伐树声和锯木声。

高大的山毛榉树扭曲着轰然倒下。卓斯擦把汗，从地上拿起水袋——伐倒这棵大树意味着半天的工作已经完成。

午饭时间到了，年轻人聚到一起，在明媚的阳光下嬉笑打闹，只有卓斯身边一个伙伴也没有。自从前些日子他跟退伍士兵阿拉林打过一架之后，其他人好像对他更加敬而远之了。他孤独地坐在一旁，啃着带来的干酪和面包。

皮兰和约罗斯坐在磨坊主的女儿贝里丝和泰利亚身边。姑娘们一脸灿烂的笑容，显然很享受小伙子们的殷勤。约罗斯凑到泰利亚身边，瞅准时机在她耳垂上吻了一下，泰利亚立刻做出生气的样子。

直到一个满脸蓄着又浓又黑胡须的男人走到近处，他们的游戏才停下来。此人高大魁梧，肩宽背阔，冷冷的眼神让人想起冬日的乌云。看到父亲到场，卓斯站了起来。

“穿好衣服跟我来。”布雷斯说着径直朝林子里走去，卓斯赶紧穿好衬衫跟上父亲。走出老远之后，大个子布雷斯才在一条湍急的小溪旁坐下，卓斯也在父亲身旁坐了下来。

“孩子，你必须学会控制脾气。”布雷斯说，“你差点把他打死。”

“我只打了他……一拳。”

“你这一拳打掉了他三颗牙齿！”

“长辈们决定惩罚我吗？”

“对。整个冬天我都得养着阿拉林，还有他全家。我们负担不起啊，孩子。”

“可他对萝云娜无礼，这是我绝对不能容忍的。”

布雷斯深吸一口气，捡起一块小鹅卵石狠狠地扔进小溪里，接着长

叹一声说道：“卓斯，在这一带我们很出名——并不只是因为我们活儿干得好，遵纪守法。我们不远千里来到这里，就是为了摆脱你祖父给这个家族带来的恶名。要牢记他的教训，他就是因为控制不住自己的脾气而被驱逐，最后变成了嗜血的杀人狂。别人都说这是我们家族的遗传，但我希望能证明他们错了。”

“我可不是杀人狂。”卓斯急忙辩解，“我要真想杀他，一巴掌就能打断他的脖子。”

“我明白。你继承了我强壮的体魄和你母亲的傲气——愿她在天之灵得到安息。唉，只有老天知道我曾多少次放弃自己的骄傲。”布雷斯捋着浓密的胡须，侧头望着儿子，“这儿只是一块小小的垦殖地，绝不能容许内部出现暴力争斗，那样的话大家都不得安生。你明白吗？”

“他们还让你跟我说些什么？”

“你必须和阿拉林和睦相处。”布雷斯叹口气，“要是你再跟村子里其他人动手，我们就会被赶走。”

卓斯的脸沉下来，“我干活比其他人都卖力，而且从不招惹他们；我从来不像皮兰和约罗斯那样喝得酩酊大醉，也不像他们和他们的老爹那样调戏良家女孩；我不偷东西，不撒谎。他们凭什么要赶我们走？”

“他们怕你，卓斯。我也有点担心你。”

“我和祖父不一样！我不是杀人狂！”

布雷斯又叹口气，“我总希望萝云娜温柔的性格能让你心平气和，但你却在结婚后的第一天就差点打死人。为什么呢？不要告诉我仅仅因为他对你说话时语调显得无礼，他也就是说你娶了萝云娜是多么幸运，他做梦都想跟她睡觉而已。如果仅仅因为别人恭维你的妻子就打掉他三颗牙齿，那么村子里恐怕没有人能活下去了。”

“他根本不是恭维！我能控制脾气，但阿拉林那个下流家伙完全是你自己找打！”

“希望你记住我说的话。”布雷斯站起身，“我知道你从来没有尊敬过我，但我还是希望你能想想，要是你们两个被驱逐出去的话，萝云娜

会受多大的苦。”

卓斯仰头盯着父亲，极力掩饰脸上的失望之情。布雷斯空有一副魁梧身材，他是卓斯见过的最健壮的人，可惜遇事总是谨小慎微、软弱忍让。卓斯也站起来，对父亲说：“我会注意的。”

布雷斯露出疲倦的笑容，“我回去建围墙了，我们计划在三天之内弄完。完工后大家就都能睡上安稳觉了。”

“放心吧，木料保证没问题。”卓斯对父亲说。

“我相信，你是个很棒的伐木工。”布雷斯走了几步又回过头来说道，“儿子，如果他们真要把你们赶出去，老爹会跟你们一起走的。”

卓斯点了点头，“不会那样的，我向萝云娜保证过一定不再犯错。”

“我敢打赌她肯定很生气。”布雷斯笑着说。

“不仅是生气！”卓斯嘿嘿一笑，“比毒蛇可怕的恐怕只有新娘子的失望了。”

“这就对啦，儿子，你应该多笑笑。”

布雷斯的背影刚刚远去，卓斯的笑容就消失了，他又想起了拳头打在阿拉林下巴上时的感觉。当时他极度愤怒，打人的欲望不可遏制。但在拳头落下、阿拉林倒地之后，他脑子里只剩下一种感觉，一种非常强烈的感觉。

那是兴奋，是纯粹的快感，是他从未体会过的力量感。想到这里，卓斯闭上眼睛，使劲把这种念头赶出脑海。“我跟祖父不一样。”他对自己说，“我不是他那样的杀人狂。”

当晚躺在床上——这张床是布雷斯送给他们的新婚礼物，卓斯把这句话说给萝云娜听。

萝云娜蜷着身子，靠在他宽阔的胸膛上，丝绸般顺滑的秀发在她肩上披散开来。“亲爱的，你当然不是杀人狂。”她非常肯定地说，“你是我见过的最善良的男人。”

“可他们不这么认为。”卓斯抚摸着她的头发。

“我明白。你不该把阿拉林打成那样。他只是嘴上说说而已，又不

会对我们造成什么伤害，别搭理他就行了。”

卓斯霍地坐起身，“那可不行！萝云娜，那家伙一直看我不顺眼，这几个星期，他老在我耳边喋喋不休。他没事总找我的茬儿——想打倒我，但那是不可能的，没人能打倒我！”萝云娜身子抖了一下。“你冷吗，亲爱的？”卓斯把她抱紧，问道。

“毁灭者！”她嘟囔了一句。

“什么？你说什么？”卓斯眨着眼睛问她。萝云娜笑笑，吻了吻他的脸颊，“没什么。忘了阿拉林吧。我们应该珍惜眼前的幸福。”

“有你在身边，我会永远开心的。”他说，“我爱你。”

萝云娜做了一个黑暗而深邃的梦。第二天坐在河边洗衣服时，梦境中的画面依然萦绕在她眼前，挥之不去。在梦中，她看到卓斯站在山坡上，身披银黑战甲，手拿一柄形状骇人的大斧，大斧的利刃上似乎释放出无数冤魂，烟雾般缠绕在夺去他们性命的大汉周围。毁灭者！梦中这一幕让萝云娜不寒而栗。她强迫自己停止回想，拧干衣服，把它们在大石头上铺展开。

晾好衣服，萝云娜站起来伸了个懒腰。她一边抚弄着卓斯在父亲的铁匠铺里给她打的胸针，一边离开河岸，走到树林旁坐下休息。胸针上镶着一颗色泽柔和朦胧的月长石，上面缠绕着细细的铜丝。萝云娜闭上眼睛用手指抚摸这块半透明的石头，渐渐平静下来。她看到卓斯坐在上游的河边。

“我会永远和你在一起。”她在心里默默地想。

村里没人知道萝云娜拥有异于常人的能力，父亲沃伦打她小时候起就不断叮嘱她务必保守秘密。去年在德若莱城，有四个女人被认为女巫，后来都被牧师绑在火刑架上活活烧死了。沃伦素来小心谨慎，他之所以带着萝云娜来到这个远离德若莱城的荒僻村庄，就是出于这个原因。他经常对萝云娜说：“人多的地方无秘密可守。城市里到处是喜欢窥视他人秘密、打听他人隐私的闲人，他们心肠恶毒，以陷害别人

为乐。住在偏僻山村,对你来说相对要安全一些。”

他让萝云娜发誓不把这个秘密告诉任何人,即使卓斯也不例外。不过萝云娜发现其实不用对卓斯隐瞒,她在丈夫健壮的身躯里看不到一点暴力,在他灰蓝的眼睛里看不到一丝乌云,在他略为上翘的嘴角上也看不到一抹忧郁。他就是卓斯——她爱他。萝云娜超人的直觉告诉她,除了卓斯,她不可能再这么深地爱一个人。她还发现,卓斯同样离不开她。透过卓斯的灵魂,萝云娜看到无比纯净的温暖,好像狂怒的海浪中一座宁静的小岛。和她在一起时,卓斯是那么温柔,狂暴的灵魂变得那么平静。只要有她陪着,卓斯的脸上总带着微笑。萝云娜常想,也许只有我才能让他变得平静,那样的话,潜藏在他灵魂深处的可怕杀气就永远不会见天日。

“萝,又做梦呢?”玛丽走到萝云娜身边坐了下来,这个年轻女孩眨着大眼睛冲她的朋友微笑。玛丽个子不高,胖乎乎的,一头蜂蜜色的秀发,脸上总带着阳光般灿烂的微笑。

“我在想卓斯呢。”萝云娜说。

玛丽点点头没再说话。萝云娜能感到她心中的关切,几星期以前,这位她最好的女伴和沃伦外加其他很多人一起,苦口婆心地奉劝萝云娜不要嫁给卓斯。

“夏至舞会就要到了,你是不是打算选皮兰作舞伴?”萝云娜有意岔开话题。

说到这个,玛丽脸上立刻又绽放出阳光般明媚的笑容,“是啊。不过他还不知道呢。”

“那你准备什么时候告诉他?”

“就在今晚!”尽管周围一个人也没有,玛丽还是压低了声音,“我们约好在下游牧场见面。”

“你可得防着点哦。”萝云娜提醒她。

“这是一个成熟的已婚女士给我的建议吗?难道你和卓斯结婚之前没亲热过?”